

2018年“国庆”海府路、白龙路等
7条道路摆花项目-3包

协
议
书

建设单位：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

监理单位：山东省建设工程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永泉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年9月25日

花卉采购协议书

甲方：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

乙方：浙江永泉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 2018 年 8 月 31 日采购编号：HNZH2018-91，项目名称：2018 年“国庆”海府路、白龙路等 7 条道路摆花项目-3 包公开招标采购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中标采购苗木品种、规格、数量、价格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规格	数量(株)	综合单价(元)	综合合价(元)	备注
一	2018 年“国庆”海府路、白龙路等 7 条道路摆花项目-3 包					
(一)	白龙路花卉采购					
1	黄穗冠	盆径≥15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5-20cm	10000	4.8	48000	盆苗
2	红穗冠	盆径≥15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5-20cm	20000	4.8	96000	盆苗
3	蓝色夏瑾	盆径≥15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5-20cm	20000	4.8	96000	盆苗
4	三角梅	红花、自然高 2-2.5m 冠幅 1.2-1.5m	80	1480	118400	盆苗
5	三角梅	自然高 0.5-0.7m 冠幅 0.4-0.5m	600	45	27000	盆苗
	小计		50680		385400	
(二)	滨江西路花卉采购					
1	鸡冠花(红)	袋径≥8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0-15cm	40000	2.3	92000	袋苗
2	黄帝菊	袋径≥8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0-15cm	30000	2.3	69000	袋苗
3	百日草	袋径≥8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0-15cm	30000	2.3	69000	袋苗

4	孔雀草	袋径≥8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0-15cm	30000	2.3	69000	袋苗
5	长春花	袋径≥8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0-15cm	30000	2.3	69000	袋苗
	小计		160000		368000	
(三)	龙昆南路花卉采购					
1	红穗冠	盆径≥15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5-20cm	30000	4.8	144000	盆苗
2	鸡冠花	盆径≥15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5-20cm	30000	4.8	144000	盆苗
3	长春花	盆径≥15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5-20cm	20000	4.8	96000	盆苗
4	黄穗冠	盆径≥15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5-20cm	10000	4.8	48000	盆苗
5	百日草	盆径≥15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5-20cm	10000	4.8	48000	盆苗
6	一串红	盆径≥15cm,自然高 15-25cm 冠幅 15-20cm	10000	4.8	48000	盆苗
7	红花三角梅	红花、自然高 0.5-0.7m 冠幅 0.4-0.5m	2000	45	90000	盆苗
8	三角梅	红花、自然高 1.2-1.5m 冠幅 0.8-1.0m	1000	130	130000	盆苗
9	三角梅	红花、自然高 2-2.5m 冠幅 1.2-1.5m	100	1480	148000	盆苗
	小计		113100		896000	
(三)	合计	其中草花 160000 袋,草花 160000 盆,三角梅 3780 盆	323780		1649400	

说明：1、本合同花卉采购中标价是工地价，包括苗木费、运输费、卸车费、劳务费、人工费及相关税费。

2、乙方必须按以上中标苗木清单提供苗木，不同品种或同品种低规格一律不接收。具体工程量以现场验收为准，但最终工程造价控制在中标价范围内。

3、同品种同规格苗木单价以中标苗木单价为准，若供苗中部分同品种不同规格苗木单价以中标苗木清单中相近低规格苗木单价计取。

二、合同金额

合同价(中标价)：人民币壹佰陆拾肆万玖仟肆佰元整

(¥1649400.00 元)。

三、质量要求

乙方所提供的花卉质量应符合 1、无病虫害；2、符合项目清单中的规格。且须达如下标准：

1、三角梅类：①三角梅：红花，株型饱满，着花均匀，花色艳红，花苞基本展开至盛开状态，花苞覆盖冠面 $\geq 60\%$ 。②造型三角梅：红花，分层合理，株型匀称美观，无明显枝损，着花均匀，花色艳红，花苞展开至盛开状态，花苞覆盖冠面 $\geq 80\%$ 。

2、时花类：株型满盆，无病虫害；着花均匀，花苞基本展开；土球结实，生长旺盛。

3、植株花期不能过盛（或进入衰花期），即出现花苞色泽变淡、形态萎软甚至干枯脱花；苗木健壮，树冠匀称，阳光苗；根系发达，土球完整；应检疫无病虫害；没有严重的机械损伤；包装要求应符合行业的一般标准。

四、付款方式

根据政府资金到位情况拨付。1、预付款：本合同签订且供应部分苗木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苗木款；2、进度款：乙方已按本合同所购苗木全部供应后，经双方验收合格。乙方提交相关的文件、资料和正式有效发票，且专项资金到位后，按实际验收工程量结算拨付，最多拨付至合同价的85%，余款待审计部门审核并财务决算，且专项资金到位后一次性付清。但最终工程造价控制在中标价范围内。

五、交验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时间：2018年9月26--30日。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质量、时间和地点，提供给甲方所需的苗木。

2、甲方应按合同的规定按时支付苗木款。

七、违约责任

双方均应按合同的规定认真履行各自的义务，如有违约，则违约方须向另一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八、免除责任

双方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的，可免除违约责任，但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遭遇不可抗力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及时通知另一方，以免造成更大的损失，如贻误通知，贻误通知一方需对因贻误通知而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九、纠纷的解决

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交有管辖权的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字和盖章、以及招标代理公司签字和盖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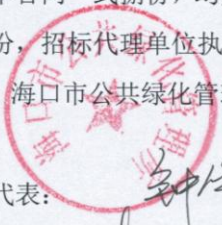
1. 花卉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3. 中标通知书（如有）；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十二、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贰份，招标代理单位执壹份。

甲方：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 乙方：浙江永泉市政园林工程有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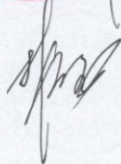
法人代表：


钟保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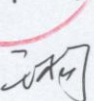
法人代表：


周以勤

合同代表人：



合同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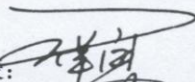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浙江萧山农商银行义盛支行

账号：2010 0005 7905 693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招标人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



签订日期：2018年9月25日

签订地点：海口市